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

地址：540204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38號
聯絡人：陳守勝
聯絡電話：049-2352911#253
電子郵件：secret174@nlma.gov.tw
傳真：049-2352701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國署營字第11400455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41085382_1140045586_114D2019132-01.pdf)

主旨：函轉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通知產業創新條例第10條、第10條之1、第10條之2與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35條等投資抵減申請案件，113年度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期限截止日為114年6月30日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4年4月24日產策字第11400470631號函辦理(隨函檢附)。
- 二、旨揭條文授權訂定辦法明定申請案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期限為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止日，現配合前開財政部公告，113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截止日展延至6月30日，爰惠請貴會轉知會員廠商知悉。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組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鋼構吊裝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地下管線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電文
2025/06/05
16:48:31
交換章

裝

訂

線



68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函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41-3號

聯絡人：林立峰

聯絡電話：27541255 分機2637

電子郵件：lflin@ida.gov.tw

傳真：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產策字第114004706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財政部公告(附件1)

裝

訂

線

主旨：有關產業創新條例第10條、第10條之1、第10條之2與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35條等投資抵減申請案件，113年度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期限截止日為114年6月30日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政部114年4月17日台財稅字第11404555660號公告辦理（如附件）。
- 二、查旨揭條文授權訂定辦法明定申請案件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受理期限為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截止日，現配合前開財政部公告，113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截止日展延至6月30日，爰請各部會受理前開投資抵減其受理期限亦展延至該日，並請轉知主管產業之相關公協會與共所屬會員廠商。

正本：內政部、財政部、交通部、勞動部、農業部、衛生福利部、環境部、文化部、數位發展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經濟部商業發展署、經濟部能源署

副本：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電 2025/04/24 文
交 16:34:03 章

營建管理組

